

综合新闻

红色引领强担当 工作阵地党旗飘扬

——区农业农村局持续深入推进模范机关创建工作

今年以来,区农业农村局持续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将机关党建融入各项重点工作中,以政治建设为引领,以创建模范机关为抓手,激励机关干部强化担当意识,积极主动作为,焕发党员队伍生机,取得较好成效。

做政治过硬的模范机关

以政治建设统领新时代党的建设,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区委和全区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各项部署,将开展模范机关创建活动与业务工作相融合,紧紧围绕全区“1138”工作体系和市农业农村局“1195”工作体系,立足农业农村主责主业,出台实施方案,明确具体要求,聚焦“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作表率,在始终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上作表率,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各项决策部署上作表率”使命任务,把握“规范、创新、服务、保障”目标任务,突出“政治过硬、理论武装、组织有力、担当作为、正风肃纪”重点内容,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和结果导向,推动创建工作,有效促进机关党建走前列、作表率。

做理论武装的模范机关

深入学习,提高认识。以3个机关支部为基础,成立3个党员联系群众学习小组,积极搭建学习交流平台,着力在提升理论学习的思想性、针对性和实效性上下功夫,推动实现理论学习制度化、常态化,借助微信群、“灯塔——党建在线”APP、“学习强国”、灯塔大课堂学习平台,持续开展线上线下学习,坚持每周一学习制度,保证党员干部的理论知识储备时常更新,截至目前,共

开展学习、活动80余次,学用结合,使大家在学习中增长知识,在工作中练就本领,不惧风雨、勇挑重担,在党和人民最需要的地方贡献力量、实现价值。

做组织有力的模范机关

加强班子建设,提高领导能力。建设学习型领导班子,相互交流学习心得,党组中心组共开展理论学习15次,政治理论和政治素养不断提高。建立领导工作机制和制度。进一步完善领导班子议事和决策机制。明确班子成员职责分工,要求每一个班子成员对口联系一个支部,加强对普通党员的指导和联系,为支部解决工作中的难题。坚持和健全民主集中制。坚持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相结合的原则,注重发挥领导集体的作用,重大事项经班子成员集体研究决定。班子成员之间相互尊重,团结协作,工作高效,领导水平得到有效提升。

做担当作为的模范机关

提升综合能力,促进党建和业务的融合发展。创新粮食稳产扶持政策,实施小麦全成本保险省级试点工作,小麦投保面积达到95%;开展了玉米收入保险国家级试点工作,投保面积41万亩。我区在全国率先实现了主要粮食作物高额保险的全覆盖,大力提高了农户种粮积极性。推进粮食高产生产技术,落实水肥一体化面积6.05万亩;实施小麦统一供种服务,良种覆盖率达到了100%;投资493万元对全区小麦实施“一喷三防”全覆盖;投资50万元实施玉米“一防双减”,防治面积达到5.2万亩。加快土地流转,促进粮食适度规模经营,全区农业适度规模化经营率达到了55%。支持社会化服务组织开展土地托管、统一服务等多种形式的

社会化服务,土地托管服务面积达到20万亩。通过政策引导,既能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作用,又发挥了政府的调控作用,让农民的利益和种粮积极性得到保护。

实施“绿剑护农”行动,开展农资打假专项行动,严查高毒禁用农药,严格落实农药和种子备案、记录经营台账制度。对不符合法定条件或者有违法行为的,依法予以清理、取缔。截至目前,共出动检查及执法人员500人次,检查农资生产经营单位600余次,移交线索11件,立案处理11件,对农资市场种子、肥料、农药抽检50余次。印制《禁限用农药名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农产品生产者质量安全操作指南》各5000份,由各镇(街道)发放给所辖范围内的农资经营店及合作社、家庭农场、生产基地等农资使用者,明确禁止(停止)使用农药46种,部分范围禁止使用农药20种,图示蔬菜用药方法,进一步普及禁限农药知识,提升农资经营者和使用者的辨别能力,营造良好的农资环境。有效的震慑了不法行为,从源头上保障了农产品质量安全。

做正风肃纪的模范机关

严格监督执纪。加强经常性纪律教育、政德教育、家风教育,发挥先进典型示范引领和反面典型警示教育作用,以案促教、以案

促改,以案促建。借助《醒悟》期刊,加强警示教育,认真分析案例,联系自身举一反三,避免触碰红线。加强廉政文化建设,打造廉政文化长廊。加强对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监督,强化日常监督,加大明察暗访力度,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切实发挥机关党组织的监督作用。

不断改进机关作风。持续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学习成果,强化党的宗旨意识,把人民立场贯彻到作决策、保落实、做工作的全过程,把服务大局、服务基层、服务群众作为机关党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畅通群众反映问题的渠道,落实党员干部定期接待群众来访和联系点制度,推动“双报到”工作,健全“双联”活动常态化长效化机制,大力为基层和群众送温暖、办实事、解难题。9月28日,局领导到新元社区走访慰问8家贫困老党员与困难户,为他们送去米、面、油等生活必需品。

区农业农村局全体党员以“行动上至上、实干至上”的优良作风,以一往无前的干劲,以“坐不住”的责任感,围绕建设与中心城区深度融合的济南北部新区这一长期目标,立足当前、着眼长远,推动济阳农业产业发展不止步、跨越不停歇;用一抓到底的韧劲,积小胜为大胜,积跬步至千里。



济北街道新元社区

开展12月份有害、大件垃圾回收活动



本报讯 为践行新时代文明实践,培养居民养成垃圾分类的好习惯,近日,济北街道新元社区在帝华幸福苑小区开展12月份有害垃圾、大件垃圾分类集中回收活动。

温度再低,挡不住工作人员的热情解说;寒风瑟瑟,阻不住居民参与活动的脚步。那一抹绿,一张张笑脸,成了冬日里的别样风景。活动中,工作人员熟练的讲解垃圾分类的注意事项,重点强调了有害垃圾对生活环境污染造成的损害,并通过有害垃圾兑换生活用品的方式,鼓励居民参与垃圾分类活动,逐渐养成垃圾分类的好习惯。居民对寒风中的工作人员竖起大拇指,纷纷表示支持垃圾分类活动,有害垃圾不乱投,其他垃圾分类投。

本次活动,共收集有害垃圾60余件,更大范围的提高了垃圾分类的知晓度,夯实了垃圾分类群众基础。(卢树玉)

三教小学

送教上门在行动

本报讯 “让每个孩子享受公平的教育”是政府对每个家庭的庄严承诺,也是老师们践行师德的铮铮誓言。从9月份开始,三教小学的老师,每周轮流到残疾学生家中,开展送教上门服务。

送教上门的这些孩子,有的有严重的自闭症;有的肢体残疾常年在家卧床不起。在前期教体局组织鉴定的基础上,三教小学老师把送教上门的这类学生纳入了特殊的照顾群体。学生既然来不了,我们就送教上门,学校安排老师先了解学生的情况,再制定相应的计划,有针对性地送教。孙延良校长嘱咐老师们,务必尽心竭力,精心备好课,保障每周一次送教上门。

学校已经把送教上门作为一项长期的爱心工程,通过“送教上门”活动,不仅给学生送去了知识,更多的是让这些特殊孩子在阳光下快乐成长。(时岩)

索庙小学

开展食品安全教育

本报讯 为进一步增强学生食品安全意识,加强食品安全教育,索庙小学以班级为单位开展了多种形式的食品安全教育宣传活动。活动中,老师们利用图片及实物介绍了食品卫生安全知识,提醒学生要养成良好的饮食卫生习惯。本次活动增强了学生的食品安全防范意识,在今后的安全工作中为学生提供更安全、卫生的学习和生活环境,保障学生健康成长。(张静)

(上接第一版)已建成1处区级公益性公墓,6处镇级公益性公墓(骨灰堂)。大力推行红事新办、丧事简办,积极倡导移风易俗,倡树文明新风,受到群众好评。深入开展“泉城·爱帮”婚姻登记服务品牌创建工作,进一步提高婚姻登记服务水平,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今年4月份被评为“济南市文明服务优秀窗口”荣誉称号,截至11月底,共办理婚姻登记业务7149件次,其中内地结婚登记2912对,离婚登记1450对,涉外离婚1件,补领结婚证1811件,补领离婚证144件,档案查询831件次,登记合格率100%。认真落实殡葬惠民政策。从2020年1月1日起,我区户籍居民死亡后,每具尸体减免基本殡仪服务费1300元。截至11月

30日,全区共火化遗体3607具,共计减免费用462.02万元。积极做好城区道路标志牌的保洁维护。全面加强标志牌保洁维护,做到了整洁、清晰、醒目。在前三季度全国文明城市综合考评中,我区位列全市前茅。

聚焦机关建设 争创一流业绩

区民政局干部职工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与党中央的高度一致。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全面从严治党与全局各项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完善党组理

论中心组学习制度,突出抓好教育学习常态化。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落实组织生活,局党组高效运行,干部职工团结进取,政治生活严肃认真,政治生态积极健康。专题学习了《党员干部要严守六大纪律》,突出抓好纪律建设。

区民政局切实加强民生领域反腐败工作的领导,主要领导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确保各项社会救助政策、惠民政策落实到位,做到“应保尽保、精准救助”。区民政局从立足民政实际、预警民政风险入手,修订完善了四级廉情预控制度,坚持落实廉政谈话制度,在局机关创建了独具特色的警示教育长廊,成为全市民政系统特色示范廉政文

化警示教育基地。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狠抓作风建设,7-9月份在全局开展了为期三个月的“立足岗位、担当进位,创建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主题实践活动,修改完善了《民政局机关工作制度》,有效提升了工作效率和服务水平,在全局掀起了以“建一流班子、树一流作风、带一流队伍、创一流业绩”为主要内容的“四个一流”争创活动热潮。

在下一步的工作中,区民政局将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聚焦主责主业,不断加压奋进,努力开拓创新,以一流的业绩,积极推进民生事业高质量发展,努力开创济阳民政工作新局面。

区人大常委会关于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接待群众活动的公告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栗战书委员长对人大工作的新要求,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按照省、市人大常委会的有关文件、会议精神和区委的工作部署,今年区人大常委会采取有效措施,着力抓实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10个镇(街道)迅速行动,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全力抓好代表联络站规范化建设。截至11月底,已建立完成代表联络站24处、联络点5处,自7月份开始各人大代表联络站开展接待群众活动。经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研究,现将人大代表联络站的工作规则、受理事项范围、处理流程公布如下:

- 一、人大代表联络站工作规则
1. 代表联络站每月开展一次代表联系接待群众活动。
2. 代表联络站提前三天张贴活动公告、印发通知,包括活动时间、地点、内容及参加活动代表等。
3. 代表联系接待群众活动时,邀请相关职能部门的专业人员参加,为代表联系接待群众提供专业咨询服务。
4. 积极向群众宣传宪法和法律法规、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决定、决议,推进基层民主法制建设。
5. 热情接待群众,认真听取群众的意见建议,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群众的呼声和要求,督促有关部门及时办理和答复。
二、人大代表联系接待群众受理事项范围
(一)群众可以通过代表联络站向代表反映以下单位相关工作的意见建议:
1. 区人大及其常委会,镇人大、街道人大工委;
2. 区人民政府及其组成部门,直属单位,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3. 区监察委员会;
4. 区人民法院;
5. 区人民检察院;
6. 区直部门派驻镇、街道的相关单位。

- (二)群众向代表反映的事项超出上述范围,涉及省、市级部门的可由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室转交市人大常委会,由上级部门处理。
(三)对于已经或者应当通过诉讼、行政复议、仲裁解决的事项,以及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申诉、检举、控告和涉及群众的个人私事,代表联络站不予受理,代表应当告知反映人依照有关法律和规定办理。

- 三、人大代表联系接待群众受理事项处理流程
1. 代表在联系接待群众时,对于能够当场答复或者经咨询有关部门后能够答复的事项,代表应当尽可能当场答复。
2. 代表在联系接待群众时,对于属于镇、街道职权范围的事项,代表应通过镇(街道)人大交镇政府、街道办事处处理;属于区级职权范围的事项,代表应向区直有关部门提出意见建议,也可以作为闭会期间代表建议提出,由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室按规定程序交办、督办;属于市级职权范围的事项,代表可以通过镇(街道)人大交区人大常委会,由区人大常委会交市人大常委会处理,也可以由市人大代表作为闭会期间代表建议提出。

- 3. 群众反映的事项一般应在一个季度内处理完毕,由镇(街道)人大及时将处理结果告知反映人,并在代表联络站将处理结果进行公示。
4. 对于群众反映集中、带有普遍性且属于区管范围内的

问题,可以由区人大常委会及其镇(街道)人大组织代表进行集中视察或专题调研,也可以由区人大常委会将其列入主任会议或常委会会议的议题。特此公告。

附:12月份各镇(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接待群众活动计划

济南市济阳区人大常委会 2020年12月10日

12月份各镇(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接待群众活动计划公示

Table with 4 columns: 人大代表联络站(点)名称, 接待群众地点, 接待群众日期, 参加接待活动的人大代表. It lists various stations and their respective dates and representatives.

备注:接待群众日期如有变动,另行通知。